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1日
發文字號：府交綜字第1130620389A號
附件：禁止無人機活動資料一份



主旨：公告「第16屆總統暨副總統就職慶祝晚會及國宴」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區域、時間及其他管理事項。

依據：依據民用航空法第99條之13第2項辦理。

公告事項：

- 一、為維護旨揭活動相關人員安全，新增公告禁止從事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之區域及時間如附件。
- 二、政府機關（構）、學校或法人，於本公告附件所載禁止或限制之區域、時間及其他事項內執行業務者，應依「民用航空法」第99條之13第4項及「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第31條之規定辦理申請。遇不可抗力之情形，其申請期限得不受活動日15日前提出申請之限制。
- 三、遙控無人機之所有人或操作人違反本公告事項者，本府將依「民用航空法」第118條之2規定，禁止活動，並最高處新台幣30萬元罰鍰；情節重大者，並得沒入遙控無人機。

市長黃偉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會、局主管決行

第 16 屆總統暨副總統就職慶祝晚會 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一、禁止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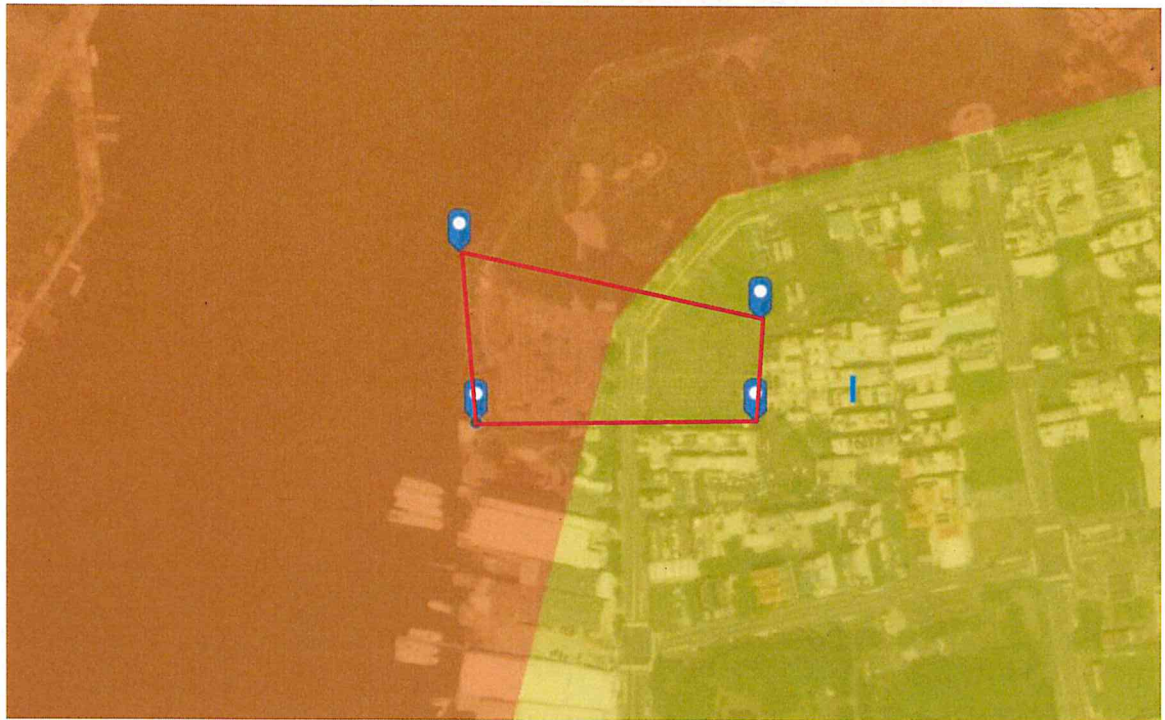
22°59' 35.804"N 120°09' 21.427"E

22°59' 34.364"N 120°09' 28.418"E

22°59' 32.197"N 120°09' 28.321"E

22°59' 32.154"N 120°09' 21.823"E

以上座標所圍設區域（如下）



二、禁止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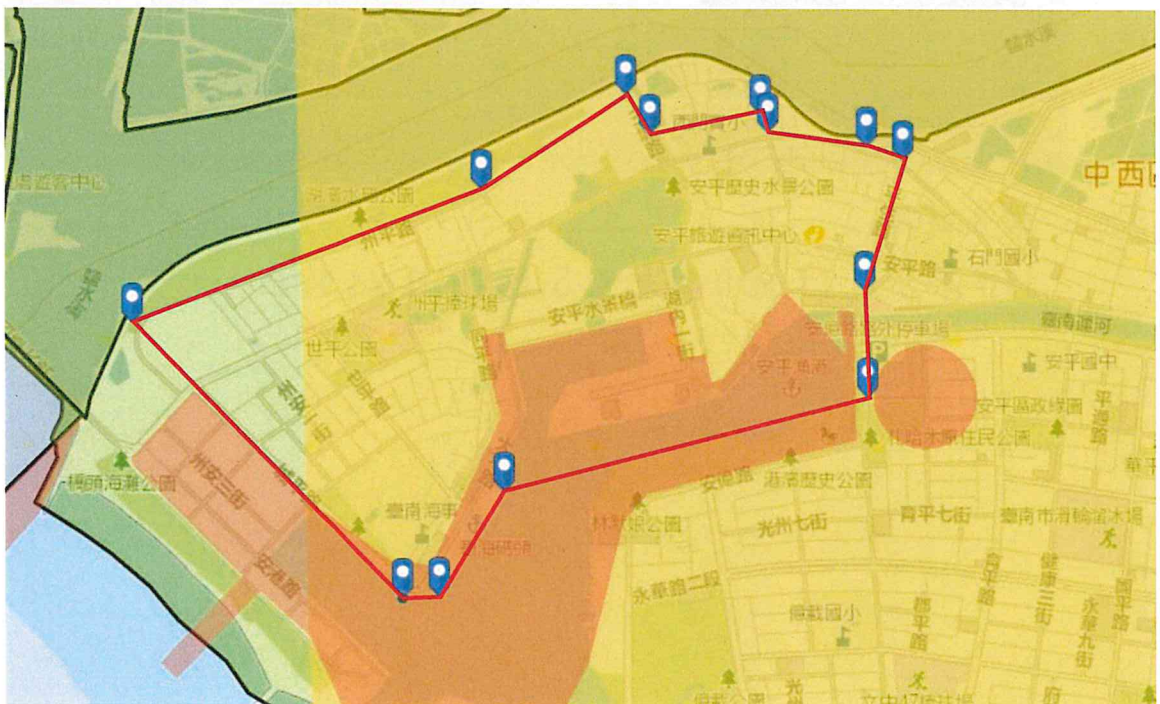
113 年 5 月 17 日 0 時起至 5 月 19 日 24 時止。

第 16 屆總統暨副總統就職國宴 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

一、禁止區域

22°59' 52.800"N 120°08' 35.008"E
23°00' 05.299"N 120°09' 10.605"E
23°00' 14.266"N 120°09' 25.282"E
23°00' 10.501"N 120°09' 27.687"E
23°00' 12.366"N 120°09' 39.009"E
23°00' 10.645"N 120°09' 39.762"E
23°00' 09.327"N 120°09' 49.820"E
23°00' 08.082"N 120°09' 53.488"E
22°59' 56.004"N 120°09' 49.604"E
22°59' 46.024"N 120°09' 49.946"E
22°59' 37.136"N 120°09' 12.866"E
22°59' 27.394"N 120°09' 06.264"E
22°59' 27.232"N 120°09' 02.498"E

以上座標所圍設區域（如下）



二、禁止時間

113 年 5 月 20 日 0 時起至 5 月 20 日 24 時止。

第16屆總統暨副總統就職慶祝晚會及國宴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行活動之區域、時間

項次	名稱	座標類型	座標(E,N)	半徑	所在地(應公告之 地方政府)	管理(及會商機 關)	管理及會商機 聯絡方式	條件	說明	有效日期起	有效日期迄
1	第16屆總統 暨副總統就 職慶祝晚會	多邊形	22°59'35.804"N 120°09'21.427"E 22°59'34.364"N 120°09'28.418"E 22°59'32.197"N 120°09'28.321"E 22°59'32.154"N 120°09'21.823"E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政府文化 局	承辦窗口：文化中心管理科 電話：06-2692864	禁止	1.因應本市辦理「第16屆總統暨副總統就職慶祝晚會」於113年5月17日至113年5月19日，為維持活動場域安全，新增公告禁止從事遙控無人機活動。 2.本區範圍內禁止時間113年5月17日0時起至113年5月19日24時止。 3.因執行業務得經臺南市政府文化局同意後為之。	113/5/17	113/5/19
2	第16屆總統 暨副總統就 職國宴	多邊形	22°59'52.800"N 120°08'35.008"E 23°00'05.299"N 120°09'10.605"E 23°00'14.266"N 120°09'25.282"E 23°00'10.501"N 120°09'27.687"E 23°00'12.366"N 120°09'39.009"E 23°00'10.645"N 120°09'39.762"E 23°00'09.327"N 120°09'49.820"E 23°00'08.082"N 120°09'53.488"E 22°59'56.004"N 120°09'49.604"E 22°59'46.024"N 120°09'49.946"E 22°59'37.136"N 120°09'12.866"E 22°59'27.394"N 120°09'06.264"E 22°59'27.232"N 120°09'02.498"E		臺南市政府	台南市政府民政 局	承辦窗口：區里行政科 電話：06-2983024	禁止	1.因應本市辦理「第16屆總統暨副總統就職國宴」於113年5月20日，為維持活動場域安全，新增公告禁止從事遙控無人機活動。 2.本區範圍內禁止時間113年5月20日0時起至24時止。 3.因執行業務得經臺南市政府民政局同意後為之。	113/5/20	113/5/20